

利他教育对罪犯改造行为的影响

杨骥 赵政威 侯孟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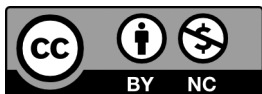
湖南省津市监狱，常德

摘要 | 目的：探索利他教育对罪犯个体改造行为的影响。方法：在罪犯群体中通过利他教育和利他实践，激发利他动机，倡导利他行为，从纪律遵守、劳动成绩、计分奖励、心理健康等方面比较实验前、中、后的平均数差异。结果：（1）实验前罪犯改造行为表现，总违规次数26次，累计扣分94分，劳动改造完成率为1.099，SCL-90总分129.76，平均月考核分为114.11；（2）干预期间罪犯行为表现，违规总次数19次，累计扣分40分，劳动改造完成率为1.105，SCL-90总分126.29，平均月考核分为114.34，各个维度与实验前相比均有显著差异（ $p < 0.05$ ）；（3）干预结束后3个月的改造表现具有延时效果。结论：利他教育可以减少罪犯违规行为，增强纪律依从性，提升劳动的改造效能和心理健康水平。

关键词 | 利他教育；罪犯；行为表现

Copyright © 2024 by author (s) and SciScan Publishing Limited

This article is licensed under a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Non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1 引言

提高罪犯改造质量，是我们一直持续发力、久久为功的追求。监狱工作，在惩罚犯罪行为的同时，将罪犯改造为守法公民更为重要，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监狱工作的显著优势。惩罚的目的在于挽救，“不再违法犯罪”对于社会综合治理来说就是“治未病”。从“关得住，跑不了”到“改造好，不再犯”是新时代人民群众对监狱工作的新要求，对此，我们任重而道远。

利他教育可以提高认知水平，增强站在他人的立场上看待问题的意识，可以塑造健康的行为和完善人际交往，通过角色扮演、榜样示范和行为激励等方式落实利他教育，强化利他行为。^[1]

儒家倡导“仁者爱人”“推己及人”的精神可以视为中国传统慈善伦理思想的价值之源。孟子主张“性善论”，他认为“恻隐之心，人皆有之”。人类的“同情”这种情感是本能的道德基础，是人性中

作者简介：杨骥，湖南省津市监狱副监狱长，研究方向：监狱管理与罪犯改造；赵政威，心理健康教育硕士研究生，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中国心理卫生协会注册心理师，临床心理督导师，湖南省津市监狱心理健康指导中心主任，研究方向：罪犯心理矫治；侯孟嘉，国家三级心理咨询师，湖南省津市监狱专职心理咨询师。

文章引用：杨骥，赵政威，侯孟嘉. 利他教育对罪犯改造行为的影响 [J]. 教育研讨, 2024, 6 (4): 1037-1044.
<https://doi.org/10.35534/es.0604137>

最基本的东西，是人类“爱心”在人性中的体现，包含着高层次道德发展的萌芽，把这些萌芽状态的东西扩充出去，就可以向善、为善。^[2]

俄国的克鲁泡特金^[3]的互助论认为，互助是人类生存的一种本能。无论动物还是人，离开互助与合群，生存的可能性都很小。尽管人类文明在进步，但是从野蛮人发展到现代人，唯一不变的人性是互助。

根据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人们往往在个人的温饱等基本需求解决后会产生帮助他人的意愿，这是获得他人尊重和自我实现的重要途径。

利他行为源自利己动机。一个人可能按照环境条件的许可，在一定时期选择自己要做的事情。这些事情可能是有利于他人的，也可能是有利于自己的，但归根结底是他自己愿意做的事情。然后尽自己的最大努力，以求得到最好的结果。所以，利他是行为人在约束条件下满足他自己的利他偏好的最大化行为。正如生物学家道金斯^[4]所说：“凡是经过自然选择进化而产生的任何东西，都应该是自私的。”

后现代主义对利他行为培育的启示，关注利他行为培育中个体道德自由与体验，唤醒其道德自觉意识，引导他们明确自己在个人品德培育中的主体地位和作用。以现代榜样人格塑造利他行为培育中个体的公民意识。实施多元文化教育，注重道德对话。让个体弄清他人对其所坚信的道德准则与价值观的合理解释，试着理解道德差异，在彼此尊重的基础上，以一种更深广的气度去宽容不一致的标准和不同声音的存在。^[5]

付婧^[6]通过量表测量的方式证明了普遍信任和利他行为显著正相关。在陌生群体中的利他有传递现象（当人们获得了某个人的帮助，会将这种帮助转化为对另外其他人的帮助，而后面这个接受帮助的人，又会去帮助另外一个人，这样，利他行为就在陌生人群中发生了传递），“受人恩惠”后的普遍信任上升，并能显著预测后续的利他水平。感恩不仅促进了接受者对施与者的助人行为，同时也能促进对陌生人的助人行为。

钱苹^[7]提出，通过精心布置，创造利他环境（利他墙、利他监舍、利他标语、利他手掌印、利他达人）；塑造榜样，强化利他行为；巧设奖品，渗透利他思想等途径可以让利他教育多姿多彩。

李皎皎^[8]的研究阐明，同情心、互相信任和社会责任心是促进利他行为的内在动力，对于伦理道德和社会秩序的追求是利他行为的价值基础。并指出当前社会利他所面临的挑战：应试教育下对义与利的引导缺失，“团结”“合作”“利他”等道德教育，只是停留在理论阶段，较少在学习生活中加以实践体验；媒体舆论引导存在偏差，一些媒体工作者为了追求点击率，热衷于猎奇、刺激、甚至编造虚假信息，传播负能量，压制利他行为；外来思潮的涌入，少数人追求绝对的自由主义、拜金主义和拜权主义、金钱至上、精致利己主义的腐朽思想带来消极影响；个体的利他能力有限；利他行为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待完善。

以往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学校德育领域。监狱也是一所特殊的学校，也承担着改造人的光荣使命。因此，研究利他教育对罪犯改造行为的影响，对于监狱工作的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2 对象与方法

2.1 对象与分组

选取某监区共328人，入选标准为：入监时间3个月以上，剩余刑期1年以上，能正常参与各项改造活动，排除严重躯体疾病患者、精神类疾病患者以及聋哑等无法交流的对象。年龄最小18岁，最大71岁，平均为38.87岁。人口学资料描述统计如表1所示。

表 1 样本人口学描述统计 (n=328)

Table 1 Demographic description of the sample (n=328)

		人数	比率%
	总人数	328	100.00
年龄	18至35岁	153	46.65
	36至55岁	137	41.77
	55岁以上	38	11.59
文化	小学及以下	71	21.60
	初中	167	50.90
	高中	81	24.70
刑期(月)	大学	9	2.70
	36及以下	38	11.59
	37至60	59	17.99
	61至120	97	29.57
	120以上	134	40.85

2.2 方法

对实验监区全体罪犯开展利他教育。统计实验前3个月的改造行为，按照既定方案组织开展教育干预，比较违规情况、劳动成绩、计分奖励、心理健康等4个方面在干预前后的差异。

2.2.1 研究工具

自编干预方案。根据以往利他行为的研究结果和相关理论，遵循教育的原则，参照学校利他教育的方式，结合监狱管理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方案。

理论依据：监狱管理制度的要求——罪犯改造生活“四互相”。社会心理学对于利他动机与行为的研究；需要层次理论中关于自我实现的假设——自我存在的价值；学习理论中关于利他行为的影响——榜样的力量；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利他倡导——友善。

90项症状清单(SCL-90)。取自常用心理评估量表手册^[9]，量表共90个题目，每一个项目均采取5级评分，从无、轻度、中度、偏重到严重程度分别赋值1、2、3、4、5分。包含10个方面的因子，统计指标主要有总分(或总均分)、阳性项目数、因子均分。该量表的效度系数为0.77~0.99，而关于其信度资料的报道却不多。评定的时间范围是现在或最近1周，主要用于心理卫生问题的初步评定而非诊断工具。

违规扣分数据从监狱罪犯考核办获取，平均月完成率数据从劳动改造部门获取，平均月奖分根据目

前施行的《湖南省罪犯计分考核实施细则》，由管理警察提供，SCL-90得分由专职心理咨询师在干预前、中、后三次集体施测。

2.2.2 研究程序

步骤1：与实验监区协调，落实研究所需要的人员、场地，确保干预顺利进行。步骤2：收集基础数据，组织实验人员学习干预方案，落实干预过程，统计实验结果。步骤3：实施干预，每周1次，历时3个月。步骤4：分析与讨论实验结果，得出研究结论，完成研究论文的撰写，相关原始数据做脱密处理。

2.2.3 实验干预方案

(1) 开展利他教育（4节课，每月2次）

什么是利他行为？利他行为的价值？如何提高利他技能？如何养成利他习惯？结合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上善若水，利万物而不争），激活心中利他的种子——“我可以为身边的人做点什么？”

课后问卷调查：日常生活中有哪些助人机会？你以前帮助过别人吗？你帮助别人后的感受是怎样的？你愿意在改造中继续做一个助人为乐的人吗？你接受过别人的帮助吗？你会对帮助你的人表达感谢吗？如果监区开展利他教育活动，你愿意参与吗？

队前讲评：每天积极关注符合期待的行为表现，选取典型的闪光点予以阳性强化。（每天根据警察值班表指定专人负责）

(2) 创造利他机会（实验前设计具体的情境）

包括但不限于日常改造生活中的“举手之劳”；遭遇挫折后的支持与鼓励；身患疾病时的照顾与帮助；竞争情境下的“文明礼让”；危险情境下的“舍己救人”；遵守监规，维护秩序。

(3) 记录利他行为（在宣传栏定制贴纸墙）

受助者在“利他印记”上记录每日利他行为，并表达感谢。利他者写一封信给最关心自己的人，得到积极关注的回应。

(4) 分享利他体会（选4位典型代表，分别分享4个主题，每3周1次）

主题1：以往有过的助人行为；（情境、过程、结果、收获）

主题2：帮助他人的动机；（情境、想法、行为、情绪）

主题3：助人之后的感受；（情境、行为、感受）

主题4：今后坚持助人的决心。（收获、强化、坚持）

(5) 营造利他教育氛围

“助人为乐”利他墙；（实验小组成员记录每起助人行为）；利他“故事会”；（3次，每月1次）；“利他达人”奖。（3个月，实验结束时评比前5名，戴红花、寄喜报、奖励考核分、奖励纪念品）

方案由有丰富教学经验的警察教师组织实施。

2.3 统计处理

采用逐步实验的方式，在干预前、干预中、干预后分别评估，所有数据录入计算机，用SPSS 22.0进

行描述统计，进行同组相关样本前后测比较。

3 结果

3.1 罪犯改造行为表现

(1) 实验前罪犯改造行为表现，总违规次数26次，累计扣分94分，劳动改造完成率为1.099，SCL-90总分129.76，平均月考核分为114.11。

(2) 干预期间罪犯行为表现，违规总次数19次，累计扣分40分，劳动改造完成率为1.105，SCL-90总分126.29，平均月考核分为114.34。

(3) 干预结束后3个月的改造表现，违规总次数22次，累计扣分52分，劳动改造完成率为1.104，SCL-90总分126.72，平均月考核分为114.25。

3.2 干预前、中、后各组的平均数比较

将实验前3个月、实验中3个月和实验后3个月罪犯的改造行为进行平均数差异比较，见表2和表3。

表2 干预前、干预中的平均数比较 ($M \pm SD$)

Table 2 Comparison of the mean before and during the intervention ($M \pm SD$)

评估维度		干预前	干预中	<i>T</i>	<i>p</i>
监规纪律	违规扣分	0.290 ± 1.443	0.120 ± 0.534	1.973	0.049*
劳动改造	月完成率	1.099 ± 0.153	1.105 ± 0.145	-3.507	0.001***
计分考核	月奖分	114.105 ± 2.885	114.340 ± 2.517	-3.621	0.000***
SCL-90	总分	129.670 ± 40.703	126.290 ± 32.550	3.875	0.000***

注：* 均值差的显著性水平为 0.05，** 均值差的显著性水平为 0.01，*** 均值差的显著性水平为 0.001。

表3 干预中、干预后的平均数比较 ($M \pm SD$)

Table 3 Comparison of mean values during and after intervention ($M \pm SD$)

评估维度		干预中	干预后	<i>T</i>	<i>p</i>
监规纪律	违规扣分	0.120 ± 0.534	0.160 ± 0.695	-0.848	0.397
劳动改造	月完成率	1.105 ± 0.145	1.104 ± 0.145	0.590	0.556
计分考核	月奖分	114.340 ± 2.517	114.251 ± 2.181	1.157	0.248
SCL-90	总分	126.290 ± 32.550	126.720 ± 31.216	-0.652	0.515

4 讨论

4.1 改造行为的现状

从实验干预前的改造表现看，违规率为7.93%，最低扣分1分，最高扣分20分，主要涉及内务卫生、

行为养成、争吵推拉、打架斗殴、辱骂警察、劳动改造任务未完成等方面，劳动任务完成率最低0.68，最高1.54，SCL-90总分最低90分，最高308分，月考核分最低88.7分，最高123分。与该样本群体去年的平均水平相当，相对于其他同质群体的改造表现，违规情况相对较少，心理健康水平较高，可能与该监区更重视教育改造，落实直接管理较好有关，而劳动产值受客户订单、生产调度、现场管理、劳动力素质等多因素影响，稳定性差。

4.2 干预效果

通过3个月的利他教育干预，样本群体在改造行为的各个维度都表现出积极的影响，干预前后差异显著，且具有延时的效果。违规人数减少7人，违规率降低2.14%，违规扣分减少54分，劳动任务完成率提高1%，月考核分平均提高0.235分，SCL-90总分平均降低3.38分。有力地促进了监区改造秩序的稳定和改造质量的提高。

4.3 可能的作用机制

(1) 让教育工作者成为积极的人。在教育工作中，帮助罪犯发现并利用自身优势，引导罪犯养成积极关注的习惯，整合各方面的资源应对改造中的压力。实现教育工作者与罪犯共同成长与发展，相互积极影响，教育工作者给予罪犯更多的尊重、理解和接纳，与罪犯分享积极的情感体验，积极关注自身和他人，以“坚强、勇敢、责任、向善、希望”等积极标签替代“顽固犯、危险犯”等消极标签。积极的教育工作者把发现问题变为发掘潜能和优势，看到罪犯更大的成长空间。

(2) 让罪犯成为积极的改造对象。在利他教育中，通过讲解、讨论、辨析、分享等互动方式，启发罪犯感悟并内化价值标准，激发自我发展的愿望，提高自主改造的能力，挖掘克服困难的潜能，引导罪犯从关注“无能、无助、无望、内疚、自责、逃避”的消极倾向变为积极关注自身可利用的优势资源，如“健康、勇气、爱、助人、正义、节制、感恩、期望”等，启发罪犯选择性关注更好的方面，体验到更多的积极情绪和成功的喜悦，成为积极的改造对象，主动投入改造，把改造内化为承担责任、弥补过错和完善自我的需要。

(3) 在积极的环境中实施教育与改造。积极的改造环境，是阳光向上、充满希望、人际和谐的，是能满足个性发展需要、各种优势资源能充分利用的。在这样的氛围中，罪犯被潜移默化地吸引、感染和熏陶，能体验更多的主观幸福感、生活满意感、成就感和效能感，能拥有更多的自尊、自信、乐观、求知和创造力，有更强的责任意识 and 自律意识，有独立的思维判断是非善恶，不会人云亦云，更不会随波逐流，在积极的环境中实施教育与改造，能帮助罪犯构建牢固的消极思想“防火墙”。

4.4 对教育工作的启发

监狱教育改造，从思想、文化、技术等各个方面对罪犯施加影响，是践行改造人的工作宗旨，努力实现将罪犯改造为守法公民——不再犯的目标。利他教育可以融入政治思想和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范畴之内，通过课堂讲授利他故事，观看影视作品如《感动中国》《中国好人》《时代楷模》等形式，激发罪犯的利他动机，在改造生活中创设利他的实践机会，挖掘闪光点并放大它，找出那颗善的种子

并培育它，营造罪犯利他的互助氛围，引导罪犯之间的友爱、从善、向上，体验更多的积极情绪，强化自我实现的价值感，丰富德育内容，提升德育质量。在日常的教育管理中，关注罪犯的积极心理资源，丰富罪犯积极的情绪体验，发展罪犯积极的心理品质，助力罪犯改造成效和“改造好”“不再犯”的目标实现。

5 结论

利他教育可以减少罪犯违规行为，增强纪律依从性，提升劳动的改造效能和心理健康水平。

参考文献

- [1] 周洪宪. 传承利他文化弘扬助人品质 [J]. 小学科学 (教师版), 2017 (8): 194.
- [2] 侯勇. 个人慈善行为的伦理动及其经济学分析 [D]. 天津: 天津财经大学, 2010.
- [3] 克鲁泡特金. 互助论 [M]. 李平沅,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4: 21-79.
- [4] 道金斯. 自私的基因 [M]. 卢允中, 译. 长春: 吉林人民出版社, 1998: 37-158.
- [5] 李纯斌. 后现代主义视域的利他行为培育 [J]. 长沙铁道学院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13, 14 (2): 51-52.
- [6] 付婧. 利他传递的心理机制: 普遍信任感的作用 [D]. 金华: 浙江师范大学, 2018.
- [7] 钱苹. 利他教育如此多姿多彩 [J]. 小学科学 (教师版). 2015 (7): 143.
- [8] 李皎皎. 社会治理视域下利他行为研究 [D]. 哈尔滨: 东北林业大学, 2020.
- [9] 戴晓阳. 常用心理评估量表手册 [M]. 第一版. 北京: 人民军医出版社出版, 2010: 13-19.

The Influence of Altruistic Education on the Reform Behavior of Criminals

Yang Ji Zhao Zhengwei Hou Mengjia

Jinshi Prison in Hunan Province, Changde

Abstract: Objective: To explore the influence of altruistic education on individual reform behavior of criminals. Methods: Altruistic education and practice were used to stimulate altruistic motivation and advocate altruistic behavior in the group of criminals, and the mean difference between before, during and after the experiment was compared from the aspects of discipline compliance, labor performance, score reward and mental health. Results: (1) The total number of violations was 26, the cumulative penalty was 94 points, the completion rate of labor reform was 1.099, the total score of SCL-90 was 129.76, and the average monthly assessment score was 114.11; (2) The behavior of offenders during the intervention period, the total number of violations was 19 times, the cumulative penalty was 40 points, the completion rate of labor reform was 1.105, the total score of SCL-90 was 126.29, and the average monthly assessment score was 114.34, with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in each dimension compared with before the experiment ($p < 0.05$); (3) 3 months after the end of the intervention, the performance of the transformation has a delayed effect. Conclusion: Altruistic education can reduce offenders' violations, enhance their compliance with discipline, and improve the efficiency of labor reform and mental health.

Key words: Altruistic education; Criminal; Behavior expression